证券代码:600804 证券简称:ST鹏博士 公告编号:临2023-079
债券代码:143606 债券简称:18鹏博债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2月1日发出,会议于2023年12月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7人,实际参会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将另行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提请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将另行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提请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5日

证券代码:600804 证券简称:ST鹏博士 公告编号:临2023-080
债券代码:143606 债券简称:18鹏博债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4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2023年9月4日起实施)》《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8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2023年8月修订)》等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及发展需要,对现行《公司章程》部分条款修订如下:

修订前《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后《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依据
第一条为维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第一条为维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简称“中国”)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订本公司章程。	根据法律法规调整情况修订
第四十九条独立董事有权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对独立董事要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提议,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在收到提议后10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 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将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5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将说明理由并公告。	第四十九条经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独立董事有权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对独立董事要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提议,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在收到提议后10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 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将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5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将说明理由并公告。	《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十八条
第一百零二条董事可以在任期届满以前提出辞职。董事辞职应当向董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董事会将在2日内披露有关情况。 如因董事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时,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除前款所列情形外,董事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第一百零二条董事可以在任期届满以前提出辞职。董事辞职应向董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董事会将在2日内披露有关情况。 如因董事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或独立董事辞职导致董事会或者其专门委员会中独立董事所占的比例不符合相关规定,或者独立董事中欠缺会计专业人士时,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除前款所列情形外,董事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十五条

除修改上述条款内容外,《公司章程》的其他条款内容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以上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5日

景顺长城景泰宝利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关于2023年12月7日至2024年1月4日第三个开放期开放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12月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景泰宝利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景泰宝利一年定开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968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年11月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景顺长城景泰宝利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景顺长城景泰宝利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申购起始日	2023年12月7日
赎回起始日	2023年12月7日

注:本基金不向个人投资者公开发售。

2.开放期及申购及赎回确认原则

本基金每一年开放一次。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含)起或自每一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含)起至12个公历月后对应日(如该对应日为非工作日或无该对应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的前一日止的期间,为本基金的一个封闭期;本基金在封闭期内不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也不上市交易。

每个封闭期结束日的下一工作日(含)起,本基金将设开放期,开放期不少于 5 个工作日且不超过 20 个工作日,具体时间由基金管理人在当期封闭期结束前公告。投资者可在开放期内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每个开放期结束之日的次日(含)起进入下一封闭期,以此类推。

本基金封闭期和开放期的具体时间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 且基金管理人最迟应于开放期前2 日进行公告。如封闭期结束后或在开放期内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无法按时开放申购与赎回业务,或依据基金合同需暂停申购或赎回业务的,开放期时间顺延,直至满足开放期的时间要求,具体时间以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为准。

3.本次开放期申购及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本次开放期的时间为2023年12月7日至2024年1月4日,共20个工作日。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具体业务办理规则及程序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4.申购业务

1、申购金额限制

本基金首次申购最低限额为1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不受首次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本公司直销及各销售机构可根据业务情况设置高于或等于前述的交易限额, 具体以本公司及各销售机构公告为准,投资者在提交基金申购申请时,应遵循本公司及各销售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则)。投资者可多次申购,对单个投资者累计持有基金份额的比例或数量不设上限限制。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2、申购费率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申购本基金的投资者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本基金对通过直销柜台申购的养老金客户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者实施差别的申购费率。

本基金的申购费率随申购金额的增加而递减,具体适用以下前端收费费率标准: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申购费率(其他投资者)	申购费率(通过直销柜台申购的养老金客户)
100万元以下	0.60%	0.06%
100万元(含)至500万元	0.40%	0.04%
500万元以上(含)	1000元/笔	1000元/笔

注:若本基金开通转换业务,养老金客户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转换转入至本基金时,申购补差费享受上述同等折扣优惠。

基金销售机构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对基金申购费用实行一定的优惠, 费率优惠的相关规则和流程详见基金管理人或其他基金销售机构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或通知。

5.赎回业务

1、赎回份额限制

本基金不设最低赎回份额(其他销售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但某笔赎回导致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份时,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必须一同全部赎回。

2、赎回费率

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 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随持有期限的增加而递减。未归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具体明细如下:

持有期限	赎回费率	归基金资产比例
7日以内	1.50%	100%
7日(含)-365日	0.30%	25%
365日以上(含)	0	—

6.基金销售机构

1、直销中心

本公司深圳总部柜台直销。

2、场外非直销机构

序号	销售机构全称	销售机构信息
1	宁波银行间业易管家平台	客户服务电话:95574 网址:www.nbcb.cn
2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501号6211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杨路500号华润时代广场10-14层 法定代表人:陶怡 联系人:周婷 电话:021-68077516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9665 网址:www.howbuy.com
3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海基六路70弄1号208-36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1098号浦江国际金融广场53层 法定代表人:李兴春 联系人:张仕钰 电话:021-60195205 传真:021-61101630 客户服务电话:400-032-5885 公司网址:www.leadfund.com.cn
4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500号30层3001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488号太平金融大厦1503室 法定代表人:王翔 联系人:邵阳 电话:021-65370077转257 传真:021-55085991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5369 网址:http://www.jigoutong.com/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销售办法》和基金合同等的规定,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履行公告义务。

7.基金份额净值公告的披露安排

《基金合同》生效后,封闭期内,基金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周在指定网站披露一次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开放期内,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指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 在指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8.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或本基金的销售机构查阅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 (www.igwfmc.com) 查询或者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请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和基金合同等信息披露文件,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对认购(或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获得基金投资收益,亦自行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投资本基金可能遇到的风险包括:证券市场整体环境引发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大量赎回或暴跌导致的流动性风险,基金投资过程中产生的操作风险,因交收违约和投资债券引发的信用风险,基金投资对象与投资策略引致的特有风险,等等。本基金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风险与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基金可通过多样化投资来分散这种非系统风险,但不能完全规避。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人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责。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景泰通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天天基金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天基金”)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23年12月5日起,新增天天基金销售景顺长城景泰通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A类基金代码:019489;C类基金代码:019490)。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新增销售机构信息

销售机构名称: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2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88号东方财富大厦

法定代表人:其实

联系人:潘世友

电话:021-54509977

客服电话:95021

网址:www.1234567.com.cn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0755-82370688

网址:www.igwfmc.com

2、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021

网址:www.1234567.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五日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证券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规定,经履行适当审批程序,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与了本公司股东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销的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永达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本次发行价格为12.05元/股,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本次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发行人所处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以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后协商确定。

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发行人于2023年12月4日发布的《湘潭永达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 现将本公司旗下基金获配信息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不含佣金)
华安宏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7	22738.35
华安安顺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7	22738.35
华安创新证券投资基金	1887	22738.35
华安中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7	22738.35
华安安信消费服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7	22738.35
华安MSCI中国A股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7	22738.35
华安宝利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1887	22738.35
华安动态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7	22738.35
华安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7	22738.35
华安升级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7	22738.35
华安逆向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7	22738.35
华安生态优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7	22738.35
华安科技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7	22738.35
华安物联网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7	22738.35
华安新丝路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7	22738.35
华安智能装备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7	22738.35
华安媒体互联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7	22738.35
华安新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7	22738.35
华安国企改革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7	22738.35
华安创业板5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7	22738.35
华安沪深300量化增强证券投资基金	1887	22738.35
华安安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7	22738.35
华安安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7	22738.35
华安沪港深外延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7	22738.35
华安文体健康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7	22738.35
华安大安全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7	22738.35
华安幸福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7	22738.35
华安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7	22738.35
华安睿明两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7	22738.35
华安制造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7	22738.35
华安低碳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7	22738.35
华安智能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7	22738.35
华安成长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7	22738.35
华安汇智精选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7	22738.35
华安优质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7	22738.35
华安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7	22738.35
华安医疗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7	22738.35
华安现代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25	20786.25
华安创业板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887	22738.35
华安聚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7	22738.35
华安创业板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88	16725.4
华安汇嘉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7	22738.35
华安新兴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7	22738.35
华安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7	22738.35
华安精致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7	22738.35
华安聚嘉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7	22738.35
华安兴安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7	22738.35
华安研究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7	22738.35
华安聚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7	22738.35
华安研究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7	22738.35
华安研究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7	22738.35
华安均衡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7	22738.35
华安制造升级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7	22738.35
华安产业动力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7	22738.35
华安产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7	22738.35
华安价值驱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7	22738.35
华安景气驱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07	15749.35
华安品质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05	13315.25
华安景气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7	22738.35
华安产业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7	22738.35
华安品质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7	22738.35
华安优嘉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7	22738.35
华安中证10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253	15098.65
华安碳中和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7	22738.35
华安招裕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7	22738.35
华安匠心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7	22738.35
华安产业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52	21111.6
华安景气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7	22738.35

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huaan.com.cn)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5日

证券代码:603713 证券简称:密尔克卫 公告编号:2023-146
转债代码:113658 转债简称:密卫转债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触发“密卫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代码:603713,证券简称:密尔克卫
- 转债代码:113658,债券简称:密卫转债
- 转股价格:134.07元/股
- 转股时间:2023年3月22日至2027年9月1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 相关风险提示:2023年11月21日至2023年12月4日,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 股票在连续30个交易日中已有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90%(120.66元/股),预计将触发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若触发条件,公司将于触发条件当日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一、“密卫转债”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905号)核准,公司于2022年9月16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8,723,880张,每张面值100元人民币,募集资金总额为87,238.80万元。债券期限为发行之日起五年(自2022年9月16日至2027年9月15日),债券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3%、第二年0.5%、第三年1.0%、第四年1.5%、第五年2.0%。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 [2022]282号文同意, 公司87,238.8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2年10月25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密卫转债”,债券代码“113658”。

根据有关规定和《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密卫转债”自2023年3月22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134.55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134.07元/股。历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如下:

1、2022年12月19日,公司办理完毕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80,000股限制性股票的注销事宜,“密卫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12月22日起由134.55元/股调整为134.61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完成暨“密卫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76)。

2、2023年5月23日,公司实施完毕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密卫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5月23日起由134.61元/股调整为134.06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密卫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4)。

3、2023年6月5日,公司办理完毕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1,250股限制性股票的注销事宜,此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较小, 经计算,“密卫转债” 的转股价格不变, 仍为134.06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6)。

4、2023年10月19日,公司办理完毕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12,500股限制性股票的注销事宜,“密卫转债”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10月24日起由134.06元/股调整为134.07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完成暨“密卫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26)。

二、“密卫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与可能触发情况

(一)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及修正程序

根据《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及修正程序如下: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 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90%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上述方案须经参加表决的全体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前项规定的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2、修正程序

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向下修正转股价格, 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和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二)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预计触发情况

2023年11月21日至2023年12月4日, 公司股票在连续30个交易日中已有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90%(120.66元/股), 若未来20个交易日里有5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低于120.66元/股,将触发“密卫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

三、风险提示

若触发“密卫转债”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公司将于触发条件当日召开董事会审议确定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5日

证券代码:603713 证券简称:密尔克卫 公告编号:2023-145
转债代码:113658 转债简称:密卫转债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股份实施进展情况:截至2023年11月30日,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 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163,500股, 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10%,购买的最高价为64.43元/股、最低价为59.32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9,991,396.00元(不含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3年11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使用不低于人民币6,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的公司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03.00元/股,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3个月以内。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回购方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39)、《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140)。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回购股份》的有关规定,回购期间,上市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截至2023年11月30日的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2023年11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163,5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10%,购买的最高价为64.43元/股、最低价为59.32元/股,支付的金额为9,991,396.00元(不含交易费用)。

截至2023年11月30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163,5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10%,购买的最高价为64.43元/股、最低价为59.32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9,991,396.00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事项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后续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实施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股份计划, 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5日

证券代码:002491 证券简称:通鼎互联 公告编号:2023-045

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1月22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和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44)。公司将于2023年12月7日下午14:30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就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事宜提示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案》。

3.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时间和日期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3年12月7日 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3年12月7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2月7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2月7日9:15至15:00。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wltp.cninfo.com.cn)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如果网络投票中重复投票,也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年12月1日

7. 出席对象:

(1)凡2023年12月1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 会议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震泽镇八都经济开发区小平大道8号,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会议室(南大门进入)。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1)选举沈小平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选举白晓明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选举陈当邗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选举王先革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5)选举郭红彪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选举陆凯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提案》

(1)选举吴士敏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选举杨友隽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选举王涌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提案》

(1)选举崔霏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选举沈燕燕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以上提案内容详见2023年11月21日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提案》	应选人数(6)人
1.01	选举沈小平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白晓明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陈当邗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王先革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郭红彪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陆凯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提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吴士敏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杨友隽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王涌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提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崔霏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2	选举沈燕燕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特别提示:

1、披露情况

以上提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21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审查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提案1.00-3.00审议时均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即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和非职工代表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但不得超过其拥有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和非职工代表监事选票数相应的最高限额,否则该提案投票无效。

3、上述提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下股份的股东(不包含5%,不包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时间:2023年12月4日(上午8:30-11:30,下午13:30-16:30)

(二)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

(三)登记地点: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寄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震泽镇八都经济开发区小平大道8号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邮编:215233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 股东可以通过